

关于 2023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9 日在温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提请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八八战略”实施 20 周年，也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和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做强做大“全省第三极”，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深入实施三个“一号工程”和“十项重大工程”，全面推进“四大振兴”，有力推进全市经济稳进向好、社会安定有序。

从计划指标完成情况看，35项指标完成或基本完成，5项指标暂无数据，货物贸易出口额等部分指标因口径调整等原因，与年度目标仍存在一定差距。

表1 2023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完成情况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3年 计划目标 | 2023年实绩 | | |
|------|----|----------------------|-------------|--------------------|---------|-----------|------|
| | | | | | 绝对值 | 增速(%) | |
| 经济发展 | 1 | 地区生产总值(GDP) | 亿元 | 增长6%左右 | 8730.6 | 6.9 | |
| | 2 | 全员劳动生产率 | 万元/人年 | 增长7%左右 | 15.9 | 8左右 | |
| | 3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 73.6 | 74.1 | 0.4个百分点左右 | |
| | 4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亿元 | 增长6.5% | 622.7 | 8.5 | |
| | 5 | 规上工业增加值 | 亿元 | 增长8% | 1619.8 | 9.4 | |
| | 6 | 固定资产投资 | 亿元 | 增长8%以上 | — | 7.4 | |
| | 7 | #制造业投资 | 亿元 | 快于面上投资 | — | 14.2 | |
| | 8 |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 亿元 | | — | 29.0 | |
| | 9 | 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 | 亿元 | | — | 20.3 | |
| | | 10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亿元 | 增长6% | 4257.1 | 7.9 |
| | | 11 |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 亿元 | 增长14% | 21948 | 14.7 |
| | | 12 |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 亿元 | 增长14.5% | 20898 | 15.4 |
| 科技创新 | 13 |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 | 2.7左右 | 2.7以上 | | |
| | 14 | 新引育人才 | 万人 | 20 | 22.4 | | |
| | 15 |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6.6 | 7.2 | | |
| | 16 |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7.8以上 | 暂无数据 | | |
| | 17 |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 | 13左右 | 12.2 | | |
| | 18 |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 | 35.5 | 32.4 | | |
| 改革开放 | 19 | 货物贸易进出口额 | 亿元 | 增长8% | 2821.9 | -4.2 | |
| | 20 | 货物贸易出口额 | 亿元 | 增长8%、高于全省平均、全国份额不降 | 2339.4 | -6.5 | |
| | 21 | 服务贸易进出口额 | 亿元 | 增长5% | 144.2 | 36.6 | |
| | 22 | 实际使用外资额 | 亿美元 | 6.5 | 5.34 | -12.9 | |
| | 23 |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 % | 95 | 99.6 | 2.1个百分点 | |
| 社会民生 | 24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增长6.5%以上 | 67380 | 6.9 | |
| | 25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增长6%以上 | 77973 | 6.3 | |
| | 26 |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元 | 增长7%以上 | 41622 | 8.2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3年计划目标 | 2023年实绩 | | |
|------|--------------------------------|----------------------|--------|-----------|---------|-----------|--|
| | | | | | 绝对值 | 增速(%) | |
| 社会民生 | 27 | 城乡居民收入比 | - | 1.9左右 | 1.87 | 缩小0.04个点 | |
| | 28 | 山区5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省平均之比 | - | 0.770 | 0.78 | 提高0.012个点 | |
| | 29 | 家庭可支配收入10-50万元群体占比 | % | 提高3个百分点左右 | 暂无数据 | | |
| | | 家庭可支配收入20-60万元群体占比 | % | | | | |
| | 30 |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 | 3以内 | 0.5 | | |
| | 31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万人 | 9以上 | 9.6 | | |
| | 32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5以内 | 5以内 | | |
| | 33 |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 个 | 4.0 | 4.26 | | |
| | 34 |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 人 | 3.7 | 3.82 | | |
| | 35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 万人 | 590 | 600 | | |
| | 36 | 每万老年人口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 | 人 | 32 | 24.9 | | |
| | 37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平方米 | 2.8 | 2.9 | | |
| | 38 |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 | 亿元 | 增长9% | 暂无数据 | | |
| 生态环境 | 39 |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率 | % | 4.8 | 暂无数据 | | |
| | 40 | 主要污染物减排量 | 化学需氧量 | 吨 | 8000 | 11938 | |
| | | | 氨氮 | 吨 | 1200 | 1646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吨 | 3500 | 3816 | |
| | | | 氮氧化物 | 吨 | 3000 | 4694 | |
| | 41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 | % | 96以上 | 97.5 | 2.4个百分点 | |
| 42 | 城市细颗粒物(PM _{2.5})平均浓度 | 微克/立方米 | 25 | 25 | -4.2 | | |
| 43 | 地表水省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 | 93.8以上 | 93.8 | 3.2个百分点 | | |
| 安全保障 | 44 |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人/亿元 | <0.009 | 0.0095 | -15.2 | |
| | 45 |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 万吨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暂无数据 | | |

注：1.序号2、3、13、32、33、34、36、37、40的2023年实绩为预计数。

2.地区生产总值、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为剔除价格影响后的可比价增速，其余指标均为现价增速。

3.序号19“货物贸易进出口额”、序号20“货物贸易出口额”与目标差距较大，主要是受相关部门对外贸新业态规范化整治的影响，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出口断崖式下跌（占全市外贸出口额30%左右）。

4.序号36“每万名老年人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由于省民政厅调整统计口径，我市2022年基数由30.5人调整为22.5人，按增量和增幅看，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5.序号40“主要污染物排放量降低”按较2020年重点工程累计减排量计算。

（一）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三次产业提速增效。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730.6 亿元，同比增长 6.9%，分别高于全国、全省 1.7、0.9 个百分点；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2.1:41.3:56.6。工业生产稳步提升，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从 1-2 月的 1.4% 回升至全年的 9.4%，居全省第 3 位。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获首批“浙江制造天工鼎”，质量强国建设工作获国务院督查激励。现代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入选国家级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6.8%。大力培育“六个一”农业全产业链，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9%，居全省第 3 位，苍南创成国家级现代农业园区。

有效需求持续恢复。实施扩大有效投资“百项千亿”工程，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4%，高于全省平均 1.3 个百分点，两个季度获得全省固定资产投资“赛马”激励。投资结构优化向好，开工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280 个、超 10 亿元单体制造业项目 31 个，制造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交通能源水利投资等结构指标分别增长 14.2%、29.0% 和 20.3%。开展“十大百项”兴消费旺市场开门红行动，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257.1 亿元，同比增长 7.9%。持续推进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引进品牌首店 120 家，五马大南商圈获批全国示范智慧商圈，鹿城、瓯海入选第一批省级新型消费建设试点。

稳经济政策有力有效。全面落实“8+4”经济政策体系，安排市县两级配套财政支持资金 290.5 亿元，支付率达 97.6%，实现“直达快享”。迭代升级惠企政策“直通车”，为企业减负超 350 亿

元。扎实推进“百亿金融助万企”行动，全市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5.4%，新增民营经济贷款 1289.3 亿元、小微贷款 2058.8 亿元，科创指数贷实现高新技术企业授信全覆盖。设立千亿市县产业基金和温州民营投资基金，大罗山基金村正式开村。市场经营主体总量突破 140 万户，新增上市（过会）企业 8 家，10 家企业入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二）新动能培育步伐加快，创新活力不断迸发

创新平台加速布局建设。成功举办 2023 年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中国新材料产业发展大会等重大科创活动，新引育香港理工大学温州研究院等高能级科创平台 11 家，“一区一廊”落地创新型重大项目 83 个。中国眼谷获评国家首批“科创中国”创新基地示范项目、累计注册科技型企业 203 家，中国基因药谷落地大分子药物与规模化制备全国重点实验室，温州新光谷挂牌运行省激光智能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创新型城市排名进入前 30%，省级高新区实现工业强县全覆盖，瑞安入选国家创新型县（市）建设名单，3 个小镇获省级特色小镇命名。

创新主体培育提速推进。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行动纵深推进，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766 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2344 家，数量均居全省前列。大孵化器集群建设高标推进，新增省级孵化器（众创空间）25 家、专业运营机构 22 家，新投用 210 万平方米孵化空间。开展以企业为主体的“揭榜挂帅”核心技术攻关，新增省级企业研发机构 135 家，规上工业研发费用增长 9.1%左右、研发强度达到 3.4%，创成全国版权示范城市。

新旧动能转换稳步推进。深入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中国（温州）数安港落地重点数据企业 152 家，开出数据资产确认登记全国第一单，上线全国首批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场景。推进全国新能源产能中心和应用示范城市建设，初步构建形成新能源产业“核风光水蓄氢储”全链条，新能源产业增加值增长 11.7%。深化实施“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实施智能化、节能化改造项目 1894 个，整治低效工业用地 1.2 万亩。

人才引育留用齐向发力。扎实推进区域人才高地、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新引育全职顶尖人才 6 名，引进培育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68 名，数量创历史新高。共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2 家、新招收博士后 103 名。全面深化高校毕业生招引“510+行动计划”，新增大学生 12.9 万人。实施“塑造技能温州新生态”十大攻坚行动，新增技能人才 9.5 万人。

（三）体制机制改革纵深推进，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深入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出台实施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195 项任务清单，发布全国首个“两个健康”省级评价标准，“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排名稳居全国第一方阵，“利企安企暖企”、促进民间投资等经验获全国推广。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试点经验全省推广，266 项高频事项办理实现“24 小时不打烊”。率全国之先启动“中小微企业友好城市”建设，设立企检服务中心 19 个，实现工业大镇企业服务中心全覆盖。创新“数据得地”快速供地机制，向 89 家优质企业精准供地 2283.4 亩。

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纵深推进，首只 QFLP 基金落地投资，获批全国低效用地再开发试点等一批国家级改革试点。农村“三位一体”综合改革不断深化，构建全国首个定量指标评价体系，累计创成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7 家。20 项重大改革纵深推进，龙港新型城镇化改革、“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持续深化，数字人民币、本外币合一账户体系和个人侨汇结汇便利化试点提质扩面。温州湾新区管委会挂牌成立。

对外开放通道持续拓宽。深入实施“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首创“地瓜经济使者”制度，开展“百团千企出海拓市场抢订单”活动 180 场，签约中印尼（温州）产业合作园。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扎实推进，新增近洋航线 4 条、国际（地区）客货运航线 8 条，温州至上饶、南昌海铁联运常态化运行，开行中欧班列温州号 130 列，创成省级公共海外仓 2 个，港口集装箱和机场货邮吞吐量分别突破 130 万标箱、10 万吨。高标推进强港金南翼建设，大小门岛 LNG 项目配套码头、温州港核心港区深水航道建成投用。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预可研获批，市域铁路 S3 线、青文高速、泰顺通用机场等开工建设，市域铁路 S2 线、金丽温高速东延线建成通车，杭温高铁完成主线铺轨。

（四）都市振兴全面提速，区域协调持续推进

都市区能级加快提升。制定实施中心城区统筹规划管理办法，“一核十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正式启动，滨江 CBD 开工总部大楼 10 栋，温州美术馆、儿童艺术剧院建设加快，墨池坊、梧田老街等改造提升项目开街亮相。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38 个，新增

龙湾龙江等省级未来社区21个，新增鹿城中央绿轴等21个省级城乡风貌区。打造精品城市道路85条，新建改造城市道路64.7公里，瓯海大道西延三期、环山东路南延段建成通车。开工建设海塘安澜千亿工程56.9公里，瓯江南北联网保供水应急工程（乐清片）正式通水。

文化影响力持续放大。开展建城2215年和建郡1700年系列纪念活动，《温州大典》首批成果《永嘉丛书》出版发行。亚运足球、龙舟赛事圆满精彩、亚运火炬传递出圈出彩，温籍运动员金牌数居全国地级市第1位。成功承办2023央视春节戏曲晚会，朔门古港遗址高分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市级非遗指数连续6年全省第一，我市获评全国第三座“中国工艺美术之都”。圆满举办世界温州人大大会等重大活动，温州文博会、青灯市集等特色文化IP持续打响，连续5年获评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

区域一体化迈出新步伐。长三角一体化交流合作纵深推进，温州（松江）科创园正式投用，温州（嘉定）科创园累计入驻46家优质企业及孵化团队。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持续深化，152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长三角“一网通办”，与上海奉贤、南通等地建立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温医大眼视光医院与上海闵行共建新虹桥国际眼视光眼科医学中心。积极联接粤闽浙城市群，温福高铁、温武吉铁路前期取得重要进展。与台湾地区的人文产业交流持续推进，获批设立国家海峡两岸（温州）大健康产业园。

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落实山区县“一县一策”，出台支持文成高质量发展举措，山区县GDP平均增速分别高于全

省全市平均 1.6 和 0.7 个百分点。“一县一业”持续壮大，山区海岛县主导产业规上产值合计突破 700 亿元，永嘉打造全国规模最大泵阀产业生产基地，文成落地华润怡宝等水经济龙头企业，平阳连续两年入选全国县域经济综合竞争力百强县，泰顺垟溪水电站顺利开工，苍南成为全省首个风电并网容量超百万千瓦的县域，洞头浙能 LNG 项目顺利投产达效。生态工业等“四大千亿”投资超 900 亿元，新招引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68 个，实现山海协作特色产业合作项目 249 个，泰顺廊桥—氡泉旅游度假区和文成大会岭红枫古道入选第三批省级大花园耀眼明珠。

（五）共同富裕扎实推进，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三大差距”持续缩小。深入实施“扩中”“提低”九大促进行动，居民增收渠道持续拓宽，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6.3%、8.2%，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 1.87。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全面铺开，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年人均提高到 13320 元，成为全国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联系点。全面实施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累计建成“共富工坊”1256 家，经营性收入 50 万元以上行政村占比达到 70.9%。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建设扎实推进，村集体建设小微企业园模式、鹿城行业合规检查入选省级第三批共同富裕试点，6 个案例入选省级最佳实践。

和美乡村建设深入推进。深入实施和美乡村“示范引领、全域整洁”行动，高质量打造“一县一带一片”示范区 12 个，建成省级和美乡村示范县 2 个，入选省级特色精品村 64 个、未来乡村 40 个，数量均居全省第 1 位。深化美丽城镇、美丽田园、美丽河

湖、美丽庭院联创联建，创建省级美丽宜居示范村 21 个、浙南民居建设样板村 13 个，建设提升“四好农村路”1044 公里、水上碧道 137.7 公里。乡村数字经济提速发展，培育未来农场 5 家、数字农业工厂 34 家。

公共服务供给提质扩面。开展“城乡均优”行动，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203 所，乡村学校和公办义务教育“教共体”实现全覆盖，企业外来用工子女入学便利化改革惠及 6.6 万随迁子女。开展国家基础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在温高校 14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荣膺全国健康城市建设样板市，设立国家传染病医学中心温州协同创新中心，三甲医院增至 11 家、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增至 9 个，新建二乙水平乡镇卫生院 10 家，国家卫生乡镇提前两年实现全覆盖。颁布实施《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新增体育场地面积超 200 万平方米、百姓健身房 65 家。全民参保持续扩面，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调整至 315 元以上，新增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6.6 万人，长护险扩面至市区城乡、新增参保人数 100 万人。“温馨善育”“颐养温州”“温暖安居”惠及千家万户，入选全国首批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获批全国首个老年健康重点联系城市，建成老年食堂超千家，设立世界温州人公益慈善基金。

（六）绿色转型加快推进，社会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生态治理持续发力。巩固蓝天碧水净土治废治理成效，空气质量优良率达 97.5%，近岸海域水质优良率达 84%，5 个地区创成

省级三星无废城市。持续推进低（零）碳试点建设，瑞安入选第三批省级低碳试点县。中央、省委生态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问题整改有力推进。成功申办第十五届中国国际园林博览会，入选国家节水型城市、国家级全域森林康养试点建设市，乐清创成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南麂列岛列入国际重要湿地名录。

平安建设纵深迈进。持续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迭代完善“3030”隐患闭环管控等机制，生产安全、普通道路交通事故亡人数分别下降7.8%、30.8%。落实防汛防台“一表统管”任务清单，成功防御应对“杜苏芮”“卡努”等超强台风，创成全国首个气象防灾减灾示范区。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国省联创”、打假治劣“药剑”行动，黄赌毒犯罪等打击成效保持全省前列。网络安全、舆情引导有力有效，宗教事务依法治理水平持续提高，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全面加强。

基层治理不断夯实。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实施社会治理“强基提能”八大工程，入选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持续深化乡镇（街道）法治化综合改革，切实加强县级“两个中心”一体建设。完善矛盾纠纷多元调解体系，常态开展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加强“五失”人员排查帮扶，信访问题清单管控力指数居全省前列。创建提升瓯江红“共享社·幸福里”重点单元1081个，党建引领社区、业委会、物业协同共治做法全面推广。

（七）重大项目强力推进，重大要素争取取得新成效

重大项目建设超额完成目标。143个省“千项万亿”工程项目，投资完成率144.6%，其中50个新建项目100%开工，均居全省首位。257个市“百项千亿”工程续建项目完成投资1461.4亿元，投资完成率122.4%。185个市级政府投资实施类项目完成投资315.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6.7%，其中续建类项目完成投资282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21%。

重大项目谋划招引再创佳绩。谋划列入省市县长工程项目41个，永嘉比亚迪新能源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龙港国电投高效异质结电池及组件量产基地、温州湾新区瑞浦新能源制造基地等30个项目落地开工，开工率达73.2%，超额完成50%的开工率目标。集中签约四批重大产业项目396个、总投资超4000亿元。

项目资源要素争取成效显著。461个专项债项目通过国家审核，资金需求达725亿元，其中发行项目293个，发行额度404.5亿元，居全省第1位。39个项目获得国家增发国债支持，项目数居全省首位，支持金额28.5亿元。16个项目入选省重大产业项目，68个项目入选省重点建设项目，入选数均居全省前列。累计获得城建领域中央预算内投资2.6亿元，居全省第2位；争取各类建设用地计划指标2.6万亩，其中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单列指标1.3万亩。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有效需求释放不足**。部分行业和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经济回升向好基础尚不稳固，制约消费稳定增长的因素仍然较多，稳外贸促开放还需持续加强。二是**民生领域还有不少薄**

薄弱环节。优质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供给还存在短板，生态环保基础设施还有不足，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低收入群体增收仍需拓宽路径。**三是风险隐患仍然较多。**金融、房地产、安全生产等领域风险隐患防范化解压力不小，法治建设、基层治理水平还需持续提升。针对这些问题，我们既要正视困难，又要坚定信心，以更坚决更有力举措积极应对、妥善解决，奋力开创我市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二、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目标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意义重大。

（一）总体要求

做好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全省“勇当先行者、谱写新篇章”新定位新使命，持续推动“八八战略”走深走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三个“一号工程”和“十项重大工程”的决策部署，强力推进创新深化改革攻坚开放提升，深入实施“强城行动”，全面推进“四大振兴”，打造全省高质量发展第三极，着力稳增长提质效、打基础利长远、除风险保平安，全力建设更具活力的“千年商港、幸福温州”，以温州的“稳”“进”“立”为全国全省大局多作贡献。

（二）指标体系设置说明

在目标设置上，按照“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要求，充分衔接“十四五”规划目标、党代会目标，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实事求是，既体现高质量发展导向，又体现“全省第三极”的使命担当。

与2023年相比，2024年主要指标体系设置参照全省体系变化进行了微调，表现为“四新增”“二调整”“一删除”：新增“农林牧渔业增加值”“服务业增加值”2项指标，主要考虑2024年我市GDP增长目标建议设置为6%以上，高于全国、全省目标值1个百分点和0.5个百分点，是“跳一跳、够得着”的目标，需要各支撑板块明确目标、共同努力。新增“民间投资”指标，主要考虑民间投资增速和占比是检验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的重要指标。新增“居民综合阅读率”指标，主要考虑目前该指标市一级已可以出数，为与“十四五”规划和省指标体系衔接一致，在年度计划指标体系中进行增补。调整“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指标为“生态环保、交通、能源和水利设施投资”，主要考虑我市基础设施短板相对突出，需要统筹推动生态环境、交通、能源、水利等方面的投资。调整“实际使用外资额”指标内涵，增加“制造业外资占比”目标要求，在扩外资总量的同时，更加注重优化外资结构，引导加大制造业外资大项目招引。删除“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指标，主要考虑省里并未对该项指标目标分解下达，且地市级无法出数。

（三）主要预期目标

按照以上总体要求，根据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立足当前与长远，兼顾需要与可能，提出 2024 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表 2 2024 年温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草案）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目标建议 | 指标属性 | |
|------|-------------|----------------------|--------|-----------|--------|-----|
| 经济发展 | 1 | 地区生产总值（GDP） | 亿元 | 增长6%以上 | 预期性 | |
| | 2 |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 亿元 | 增长 4% | 预期性 | |
| | 3 | 规上工业增加值 | 亿元 | 增长 7%以上 | 预期性 | |
| | 4 | 服务业增加值 | 亿元 | 增长 6.5%左右 | 预期性 | |
| | 5 | 全员劳动生产率 | 万元/人年 | 稳步增长 | 预期性 | |
| | 6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 74.5 | 预期性 | |
| | 7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亿元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 预期性 | |
| | 8 | 固定资产投资 | 亿元 | 增长 7% | 预期性 | |
| | 9 | #制造业投资 | 亿元 | 增长 17% | 预期性 | |
| | 10 |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 亿元 | 增长 25% | 预期性 | |
| 经济发展 | 11 | 生态环保、交通、能源和水利投资 | 生态环保投资 | 亿元 | 增长 12% | 预期性 |
| | | | 交通投资 | 亿元 | 增长 8% | 预期性 |
| | | | 能源投资 | 亿元 | 增长 12% | 预期性 |
| | | | 水利投资 | 亿元 | 增长 12% | 预期性 |
| | 12 | 民间投资 | 增长 | 亿元 | 稳步提升 | 预期性 |
| | | | 占投资比重 | % | 保持稳定 | |
| | 13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亿元 | 增长 6.5% | 预期性 | |
| 14 | 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 亿元 | 增长 16% | 预期性 | | |
| 15 | 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 亿元 | 增长 15% | 预期性 | | |
| 科技创新 | 16 | 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 | % | 2.85 以上 | 预期性 | |
| | 17 | 新引育人才 | 万人 | 20 | 预期性 | |
| | 18 |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8.4 | 预期性 | |
| | 19 |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7.9 | 预期性 | |
| | 20 |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 | 13 左右 | 预期性 | |
| | 21 |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 % | 33 | 预期性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 单位 | 目标建议 | 指标属性 |
|-----------|------------------|--------------------------------|---------|--------|------------------------|------|
| 改革开放 | 22 | 货物贸易进出口额 | | 亿元 | 增长 5.5% | 预期性 |
| | 23 | 货物贸易出口额 | | 亿元 | 增长 5.5% 稳定全国 1% 的份额 | |
| | 24 | 服务贸易进出口额 | | 亿元 | 150 亿元 | |
| | 25 | 实际使用外资额 | 总量 | 亿美元 | 6 | 预期性 |
| | | | 制造业外资占比 | % | 20 左右 | 预期性 |
| 26 | 依申请政务服务办件“一网通办”率 | | % | 95 以上 | 约束性 | |
| 社会民生及文化发展 | 27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 元 | 增长 6% 以上 | 预期性 |
| | 28 |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 元 | 增长 6% | 预期性 |
| | 29 |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 元 | 增长 6.5% | 预期性 |
| | 30 | 城乡居民收入比 | | - | 1.86 左右 | 预期性 |
| | 31 | 山区 5 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省平均之比 | | - | 0.78 以上 | 预期性 |
| | 32 | 家庭可支配收入 10-50 万元群体占比 | | % | 提高 1 个百分点 | 预期性 |
| | | 家庭可支配收入 20-60 万元群体占比 | | % | | |
| | 33 |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 | | % | 3 左右 | 预期性 |
| | 34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 万人 | 9 以上 | 预期性 |
| | 35 | 城镇调查失业率 | | % | 5 以内 | 预期性 |
| | 36 |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 | 个 | 4.5 | 预期性 |
| | 37 |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 | 人 | 3.95 | 预期性 |
| | 38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 | 万人 | 603 | 预期性 |
| | 39 | 每万老年人口拥有持证养老护理员数 | | 人 | 24.5 | 预期性 |
| | 40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 平方米 | 3 | 预期性 |
| | 41 | 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 | | 亿元 | 570 | 预期性 |
| 42 | 居民综合阅读率 | | % | 94 | 预期性 | |
| 生态环境及安全保障 | 43 |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低率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44 | 主要污染物减排量 | 化学需氧量 | 吨 | 完成省下达的重点工程减排量 | 约束性 |
| | | | 氨氮 | 吨 | | |
| | | | 挥发性有机物 | 吨 | | |
| | | | 氮氧化物 | 吨 | | |
| | 45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率 | | % | 完成省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 46 | 城市细颗粒物（PM _{2.5} ）平均浓度 | | 微克/立方米 | 25 | 约束性 |
| | 47 | 地表水省控及以上断面达到或好于 III 类水体比例 | | % | 96.9 以上 | 约束性 |
| 48 | 亿元 GDP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 人/亿元 | <0.010 | 约束性 | |

三、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建议

为实现上述目标，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任务要求，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政策统筹，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多出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

一是迭代升级经济政策保障体系。全面承接省“8+4”经济政策体系，统筹推进我市“8+4”经济政策体系，优化8个重点领域政策包和4张要素保障清单，落实配套财政支持资金。抢抓国家政策加力机遇，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全省用地保障范围，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支持。迭代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全年为市场经营主体减负200亿元以上。深入实施“金融富瓯”行动，持续加强对民营企业、制造业企业、绿色转型等重点领域金融支持，新增企业首贷户8000户，新增制造业贷款300亿元，新增上市（过会）和报会企业各8家。

二是加快培育两大万亿产业集群。大力实施数字经济创新提质“一号发展工程”，加快数字经济集聚区“一核心多区块”建设，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8.5%以上。用好产业链链长制“十个一”机制，推进“核风光水蓄氢储”全链条强链补链，加强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规划建设，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7.5%。巩固提升传统支柱产业，提速电气产业集群“两新两联”

发展，提升汽车零部件产业整车配套能力，推动泵阀产业向能源、化工关键装备产业转型，推进鞋服产业“时尚+品牌+科技”升级，力争传统支柱产业总产值突破 9500 亿元。实施智能化节能化改造项目 1200 个，新增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10 个。

三是提质发展现代服务业。实施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十百千”工程，积极构建“352”现代服务业产业新体系，加快发展科技服务、咨询评估、智算服务、检验检测、法律、会计等生产性服务业，争取培育建设 5 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深入开展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梯度培育，提升打造 10 家省级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提质发展瓯越中央法务区。积极培育银行、保险、证券、基金等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打造全国重要区域性金融中心。大力发展赛事经济、体育休闲、运动康复等产业，打造运动之城、赛事强城、世界龙舟名城。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更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四是聚力建设高效生态农业强市。深入实施“双强”行动，加快培育温州大黄鱼、铁皮石斛等 10 条超十亿元全产业链，推动“六个一”特色优势产业向千亿级规模迈进，打造东南沿海预制菜产业名城。深入实施现代种业“5655”工程，建好用好省级奶牛育种、浙南作物育种等重点实验室，创建省级数字农业工厂、未来农场 11 个。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粮食播种面积、粮食产量分别达到 170 万亩、13.8 亿斤以上，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5 万亩以上。

五是平台赋能优质企业培育。充分发挥温州海经区、温州湾

新区主阵地作用，推动国家经开区、高新区排名继续前移，力争龙湾新能源装备产业获批省“万亩千亿”平台。推广分行业“工业上楼”等模式，整治低效工业用地 1 万亩。提质建设模具、锻造铸造等基础平台，新开工小微企业园 10 个、竣工 20 个。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双迈进”升级版，新增省级及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00 家、高新技术企业 60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1800 家。争创质量强国标杆城市，新增“品字标”企业 50 家，新增省级首台（套）装备 10 项。

（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进一步发挥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创新“拓市场”稳外贸，全力激发有潜能的消费，助推经济稳进向好发展。

一是积极提升投资效益。深入实施扩大有效投资“百项千亿”行动，着力推进 576 个引领性、支撑性重大项目。加快推进金风科技、瑞浦新能源制造、比亚迪动力电池等重大项目投产建设。坚持招商引资和增资扩产“两手抓”，聚焦“551X”头部企业，综合运用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基金招商等模式，落地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280 个、超 10 亿元单体制造业项目 30 个，开工增资扩产项目 500 个、竣工 300 个，推动制造业投资增长 17%。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以“市场+资源+应用场景”拓宽民间投资领域。

二是全力激发消费潜能。加快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优化商业综合体布局，改造提升城市商圈（街区）10 个，打造高品质消费集聚区。培育壮大新型消费，大力发展数字消费、绿色消费、

国货“潮品”等新消费新场景，全年引育品牌首店 100 家以上。稳定和扩大大宗消费，加大新能源汽车等促销力度，推广智能家电、功能化家具等产品。开展迎新购物节、消费促进月、暑期消费季、金秋购物节四大主题活动，全年举办各类展会 35 场以上。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发挥瓯江夜游、塘河夜画、青灯市集、168 生态海岸带等头部 IP 作用，大力发展演艺经济、月光经济、体验经济和市集经济。

三是推动开放型经济大提升。大力实施“地瓜经济”提能升级“一号开放工程”，推进“三综一联一进”高能级开放平台建设，争取纳入浙江自贸区扩区范围。持续开展“百团千企出海拓市场抢订单”，规范发展市场采购、跨境电商，加快培育海外仓、数字贸易等新业态新模式，充分挖掘二手车出口试点潜力，跨境电商综试区进出口额增长 10%。特色化打造四大进口交易（集散）“中心”，推动进口贸易与产业、消费深度融合，推动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进口额增长 10%。加快建设省 RCEP 高水平开放合作示范区，优化企业参展、信保等服务，持续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更好发挥华商华侨综合发展先行区聚侨企引侨资作用，深化个人侨汇结汇便利化试点，引进一批重大制造业外资项目。推动海外境外经贸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培育省级民营跨国公司“领航企业” 5 家。

（三）加速提升创新发展水平，培育壮大新动能新优势。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化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强市建设，

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集聚裂变。

一是提速打造高能级科创平台。高水平建设国家创新型城市，持续提升“一区一廊一会一室一集群”创新能级，加快高端创新资源环大罗山科创走廊集聚，进一步放大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溢出效应。推动瓯江实验室眼脑健康应用研究加快突破，争创省级重点实验室8家以上。迭代“头部企业+大学（研究院）”创新联合体模式，高水平建设国科、浙大、中科院深圳先进院等温州研究院，落实新型研发机构“十个一批”要求，争取落地大科学装置，引育高能级科创平台5家、技术转移中心15家。

二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依托“一港五谷”加速形成新质生产力。推动中国（温州）数安港争创国家数据要素综合实验区示范园区，力争入驻重点数据企业500家。加快国际云软件谷打造全国有影响力的云软件高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15%。争取国家先进眼视光技术创新中心落地中国眼谷，积极打造全国眼健康“硅谷”。积极谋划布局低空经济、未来医疗、未来网络、前沿新材料等未来产业，推动中国基因药谷、温州新光谷打造全国单体规模最大的生物药谷、高水平激光与光电产业基地，提速建设中国智能谷“一器一园”。

三是持续强化教育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加快在温高校内涵式高质量发展，实施高校基础设施提质工程，支持温医大、温州大学争创省“双一流196工程”院校，推进温州肯恩大学建设国际化高水平大学、温州理工学院建设理工类应用型大学。大力推进

国家“双高计划”创建，支持温职院“升本”，开工温州技师学院扩容工程。持续擦亮“好学温州”“数学家之乡”等品牌，攻坚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新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 141 所，大力实施“县中崛起”行动，有序推进集团化办学、城乡“教共体”建设。

四是培育建设区域重要人才中心。深入实施“人才新政 40 条”4.0 版、“瓯越英才计划”“510+行动计划”，深化省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综合改革试点，新引育全职顶尖人才 5 名，新增国家、省级人才 40 人。办好“千企百校”人才合作对接系列活动，新增大学生 12 万人以上。争创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培育技能人才 8 万人以上。联动人才友好型城市、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提速构建助力青年人才创业等“十大场景”，着力打造高性价比、高“青和力”的创新创业之城。

五是加快优化创新生态。出台民营经济科技创新促进条例，推广“科技副总”“科技轻骑队”模式，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新增企业研发机构 350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0 家。扎实推进大孵化器集群 2.0 版建设，加快构建“物理空间+主导产业+专业运营+科创基金+服务配套”全周期全链条服务体系，新增孵化空间 200 万平方米。全面推广技术产权证券化试点和“科创指数贷”模式，新增科技贷款 150 亿元。深化职务科技成果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作价入股。高标建设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争创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四）深入实施“强城行动”，全力推动城市能级跃升。以“强

城行动”为牵引，厚植城市优势，提升城市能级，打造成为青年人近悦远来的向往之地、辐射浙南闽北赣东的现代化拥江滨海花园城市。

一是高水平建设区域中心城市。实施空间重构行动，加快构建“五城联动、三园辉映”新景象。推动瓯江新城加速崛起，加快推进滨江CBD总部大楼群、温州金融科技文化中心和温州文化展示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千年斗城传承复兴，加快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性提升和九山环境综合整治，高标建设朔门古港遗址公园。推动科教智城提质建设，以高教园区为核心，打造中心城市重要科技创新策源地。推动东部科技城展现新貌，联动温州湾新区、南部新区，加速建设空铁一体化现代综合交通枢纽，打造新质生产力示范高地。推动西部时尚城焕发活力，以G104时尚走廊为纽带，提速打造中国时尚产业之都。加快建设“全域美”生态园，谋划推出三垟湿地“新十景”，实施大罗山保护开发三年行动计划。高起点规划建设园博园，精心筹办中国国际园林博览会，联动推进植物园建设和动物园迁建。提速瓯洞一体化，更大力度推进国际生态旅游岛建设和现代化城区建设，打造海洋经济增长极、甬台温临港产业示范基地，深化打造“海上花园”。

二是加快拓展优化城市空间。持续拓展大都市区发展空间，刚性落实中心城区一体化市级统筹机制，着力构建“一核三辅”空间结构，积极推动公共设施等“六个一体化”。建立龙平苍一体化发展联席会议机制，推进重要规划统一编制、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统筹布局，促进鳌江流域协同治理。有序推进都市区主中心

城际公交一体化改革，优化过江通道系统布局，加快七都二桥、瓯越大道南段快速路二期等建设。加速构建城市轨道交通网络，全线铺开市域铁路S3线建设。深入开展城中村改造五年行动、城乡道路环境综合整治提升三年行动，完成老旧小区改造45个，创成省级未来社区15个。定期开展城市体检，持续推进架空线路“上改下”，规范小区物业管理。

三是推动城市文化繁荣发展。实施文化基因激活工程，挖掘“永嘉学派”内涵，推出《温州大典》研究编纂新成果。加快推进朔门古港遗址考古发掘、价值研究，推动纳入海丝申遗体系。建好九山书会南戏文化园，打响“中国南戏故里”金名片。深化“非遗在社区”国家试点，加快市非遗馆选址建设，建好“瓯越非遗百家坊”。探索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利用路径，加快建设中国民办博物馆之城。深入实施文旅深度融合工程，提升打造雁荡山、楠溪江千万级核心景区，推动刘伯温故里国家5A级景区、廊氩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仙岩文化园等对标建设。

四是提速打造综合交通枢纽。打好综合交通三年大会战收官战，建成投用杭温高铁，力争温福高铁控制性工程开工，加快温州南动车所及上盖开发建设、金温铁路迁建，提速推进东部综合交通枢纽、温武吉铁路等重大项目前期，加快构建“5321”高铁时空圈。开工温州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加快建设航空物流园，新增全货机航线2条以上，机场货邮吞吐量突破12万吨，加快打造区域性国际航空枢纽。加快青文高速、苍泰高速、瑞苍高速等工程建设，开工甬台温高速改扩建二标段等项目，力争开工甬莞高速

洞头支线，完善“两环十二射”高速公路网。

（五）积极融入区域重大战略，全力提速融合发展。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积极融入粤闽浙沿海城市群，深化区域交流合作，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一是持续加强区域合作发展。深化对接上海世界级产业集群培育计划，持续推动在外“科创飞地”建设，建成投用温州（嘉定）科创园二期。积极推进政务服务事项融入长三角“一网通办”，加快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建设。融入长三角知名医院医疗联合体建设，加强与上海大学、国科大附属肿瘤医院交流合作。积极融入粤闽浙沿海城市群，与宁德深化浙闽边界协同发展合作。

二是提速开放大通道建设。加速推进金丽温开放大通道建设规划，强化全省高质量发展“第三极”的开放枢纽功能，深化建设国家级物流枢纽。打造近洋国际航运中心，加快建设大型国际集货拼箱基地、乐清湾港区C区、状元岙二期，积极开展多式联运，常态化运行温州至上饶、南昌海铁联运专列。建设世界一流强港“金南翼”，稳定运营近洋航线15条以上，开行中欧班列温州号135列，港口集装箱吞吐量突破150万标箱。全面参与“一带一路”共建，加快打造数字丝绸之路战略节点城市，加强丝路国际产能精准合作。

（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提高改革的前瞻性、针对性，使改革更好对接发展所需、基层所盼、民心所向。

一是迭代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大力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一号改革工程”，确保营商环境保持全国第一方阵。线上线下融合运行企业综合服务中心，打造更多定制化、套餐式“一类事”服务场景。深化企业年报精细化管理和“多报合一”改革，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率达到95%以上。提速创建中小微企业友好城市，迭代“六位一体”为企服务体系，持续加强随迁子女就学服务保障。迭代升级“数据得地”政策2.0体系，鼓励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等工业供地方式。

二是深化“两个健康”先行示范。实施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31条”“32条”和我市195项任务清单，落实落细“3个不低于”“七个不准”等政策措施，争创全国民营经济创新发展示范区。积极参与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深入开展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政策、破除地方保护和行政性垄断等行动，推进公平竞争政策先行先试改革，破题商事调解市场化改革。实施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积极筹建中国（温州）民营经济学院，引导民营企业家大力弘扬“四千”精神和新时代温商精神。

三是推进重点改革走深走实。持续打造龙港新型城镇化、“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等标志性改革成果，争取落地杭甬温国家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数据基础制度体系建设等重大试点。深耕农村“三位一体”改革，纵深推进“三块地”、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完善农村产权交易制度体系。开展新一轮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创新打造“财政+金融”体系，深入推进公用事业一体化、外资民资有机融合发展、涉案企业合规等改革。争取国家和

省级区域金融改革试点，深入推进 QFLP、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等试点。

（七）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一是统筹推动重点领域降碳。进一步深化“双碳”集成改革，探索碳足迹、碳标签试点，推进碳排放权、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等交易。开展低（零）碳试点，发展多领域、多层次、多样化低（零）碳化新模式。推动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推进山区五县 GEP 核算应用和“两山合作社”试点，谋划实施一批 EOD 项目。深化生态环境“空间总量许可”一体化改革，建立信贷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正面清单，推动绿色保险、绿色债券等金融产品创新。

二是推进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深入实施能源绿色低碳和保供稳价工程，开工苍南 1 号二期、洞头 2 号等海上风电项目，加快推进三澳核电一期、华润龙港电厂二期 3 号 4 号机组及泰顺、永嘉抽水蓄能电站建设。支持工业厂房屋顶光伏、绿色微电网和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累计投用充电枪 2 万个以上。推进省级以上园区循环化改造，整治提升高耗低效企业 500 家，腾出用能空间 10 万吨以上。

三是加强生态保护和系统治理。扎实推进新一轮“811”生态文明先行示范行动，积极参与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加强城市扬尘污染防治，确保 PM_{2.5} 平均浓度低于 25 微克/立方米。开展新一轮水环境质量提升三年行动，省控及以上断面 I—III 类水质比例达到 96.9%、力争 100%。系统推进三大水系、五大河网生态修

复，积极推进南北麂列岛国家公园创建，争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际湿地城市。完善城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及资源化利用体系，全面推进国家级无废城市建设，力争全域创成省级无废城市。

（八）着力惠民生促发展，全力提升民生福祉。聚焦聚力缩小“三大差距”，积极回应市民对高品质生活的美好向往，扎实推动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建设。

一是全力拓展“扩中”“提低”路径。全面实施“扩中”“提低”九大促进计划，健全大学生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支持政策，拓宽新产业新业态就业空间，城镇新增就业9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深化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确保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5%以上。实施强村公司培优带富等八大行动，建成“共富工坊”1500家，开工集体经济项目100个。聚力建设“共富型”大社保体系，建设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常态化监管。

二是高质量推进山区海岛县发展。用足用好洞头等山区海岛县“一县一策”，做大做强“一县一业”，提速打造泵阀、时尚轻工、绿色能源、新材料、食品饮料等百亿级主导产业集群，力争完成生态工业等“四大千亿”投资超千亿元。深化人才引领山区海岛县共同富裕“1035行动”，实施“飞地经济”产业合作项目10个，放大产业飞地、科创飞地、消薄飞地等协作效应。持续深化对口支援、对口合作和东西部协作，打造一批标志性成果。实施县城承载能力提升重大工程70个，支持特大镇高质量发展和改

革扩权。

三是深入推进和美乡村建设。以“千万工程”引领“三基三主”十大工程，新打造“一县一带一片”示范区12个，创建省级和美乡村示范村20个、高标准美丽河湖12条，整治风貌落后村400个。持续开展点亮乡村六个“百千”行动，大力推进农村职业经理人试点，引育农创客1900名以上。加快打造覆盖城乡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5G网络、物联网、充电桩等新基建可及性，建设提升“四好农村路”800公里，乡镇通三级公路比例达95%以上。

四是持续提升民生保障水平。稳步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建设提升儿童友好试点单元190个，落实生育支持政策，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千人托位数达到4.5个。加快构建老年友好“五大体系”，推进居家和社区适老化改造，新增养老机构床位5000张、老年助餐服务点200家。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有序扩容和均衡布局，加快推进温州市中心医院双屿院区改扩建等58个医疗卫生重点项目，新建二乙水平乡镇卫生院（社区医院）10家。争取国家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先行试点，全力建设20个试点先行社区，加快形成“15分钟品质生活圈”。深化“全民阅读示范城”建设，巩固提升“城市书房”“文化驿站”“农家书屋”等城乡新型公共文化空间。落实城镇中低收入家庭公租房基本保障，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2.4万套（间），开展住房公积金支持长租房试点。抓好社会救助、红十字等工作，推进“真爱到家·社会救助服务联合体”建设，进一步提升无障碍环境水平。

（九）强化底线思维，全力夯实安全发展基础。统筹发展和安全，不断加强经济社会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一是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开展平安创建“夺鼎摘星”行动，迭代“3030”隐患闭环管控机制，全力“遏重大、降较大、提本质”，推动生产安全事故数、亡人数“双下降”。实施防汛防台能力提升行动，推进全国气象高质量发展试点市建设。抓好“米袋子”“菜篮子”工程，丰富重要民生商品供给，保持价格稳定。深化食品安全全程治理追溯体系建设，创成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深化省级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企业参军“红星”行动，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六连冠”。持续做好地方政府债务、金融、房地产等领域风险防控。

二是推进基层治理现代化。深化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城市建设，加强应急消防基层基础建设，构建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化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推动行政诉讼收案数、败诉率“双下降”。扎实推进社会治安乱点整治，严厉打击涉黑涉恶、电信网络诈骗、走私等犯罪活动。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信访工作法治化试点，健全“141”基层治理体系，加强“五失人员”排查帮扶，综合施策推进根治欠薪。加快建设宗教中国化和宗教事务治理现代化示范市。依法加强网络空间治理，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生态。

四、2024年重大项目安排建议

（一）重大建设项目计划

突出重大项目对扩大有效投资的引领性、支撑性作用，聚焦九大领域，组织实施扩大有效投资“百项千亿”工程，全市拟安排2024年“百项千亿”重大项目576个，总投资约1.4万亿元，含实施类重大项目510个，总投资超1万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343亿元。按建设性质看，续建类（含建成）313个，年度计划投资1079亿元；开工类197个，年度计划投资264亿元；前期类66个，总投资约4021亿元。

1.先进制造业基地领域。计划安排重大项目176个，总投资约2426.4亿元，年度计划投资330.3亿元。主要有2个子领域：

——**制造业方面。**围绕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计划安排重大项目122个，年度计划投资207.2亿元。重点加快温州锂电池新材料产业基地、运达股份温州洞头风电零碳产业园等63个续建项目建设，开工洞头鼎森年产6万吨碳酸锂项目一期、海经区大兆瓦海上风电场风机塔筒生产基地、华润怡宝饮料生产基地等52个项目，加快推进苍南远景储能设备制造等7个项目前期。

——**现代服务业方面。**围绕提升东南沿海重要商贸城市定位，计划安排重大项目54个，年度计划投资123.1亿元。重点加快推进华东大峡谷氡泉旅游度假区、鹿城广场国际时尚中心、温州金融保险产业等33个续建项目建设，开工温州民商金融科技信息总部、龙港市深国际龙港现代智慧物流产业园等15个项目，加快推进鹿城中国鞋都现代物流产业园等6个项目前期。

2.科技创新强基领域。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计划安排

重大项目29个，年度计划投资53.8亿元。重点加快推进瓯江实验室、中国大唐5G全球创新长三角中心、瑞安市东新数字经济智汇谷、温州南部新区科创中心、龙湾文昌数智谷产业园等17个续建项目建设，开工正泰温州数智科创大楼、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新型孵化园等12个项目。

3.交通强市领域。坚持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方向，以加快陆海空通道建设、加密高速路网和升级改造干线公路为重点，集中力量建设一批事关温州长远发展的功能性枢纽型网络化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计划安排重大项目103个，年度计划投资240.4亿元。加快市域铁路S3线一期、瑞平苍高速、苍泰高速、青文高速、乐清湾港区C区一期工程等53个续建项目建设，建成杭温高铁一期、温州港核心港区深水进港航道工程、乐清湾港区C区4#泊位工程等6个项目；开工温州机场三期扩建项目、温州港苍南港区霞关作业区烟墩山通用码头工程等25个项目，加快推进温福高铁、温武吉铁路、合温高速等25个项目前期。

4.清洁能源保供领域。聚焦聚力全国新能源产能中心和应用示范城市建设，围绕“核风光水蓄氢储”新能源产业全链条构建，计划安排重大项目40个，年度计划投资184.0亿元。其中，**核电方面**，加快苍南三澳核电一期建设、确保完成投资68亿元，力争开工建设三澳核电二期。**风电方面**，加快建设瑞安1号海上风电项目，开工建设苍南1号二期、平阳1号、洞头2号海上风电等5个项目。**光伏发电方面**，加快华能文成农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建成乐清1#滩涂270MW渔光互补项目，开工建设乐清2#滩涂280MW

渔光互补、鑫格新能源储能电站等3个项目。抽水蓄能方面，加快推进泰顺和永嘉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

5.水网安澜提升领域。以打造“温州水网”为目标，系统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和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计划安排重大项目56个，年度计划投资65.8亿元。重点推进瓯江引水工程、浅滩二期生态堤、永嘉县菇溪分洪、金潮港流域防洪排涝综合治理工程等41个续建项目，开工瑞安飞云江治理二期工程、鳌江南港流域江西洋平原排涝工程（四期）等11个项目，加快推进瑞安市六科水库等4个项目前期。

6.城镇有机更新领域。聚焦以县城为中心的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升城镇设施韧性和可靠程度，计划安排重大项目68个，年度计划投资301.2亿元。加快全市未来社区、七都二桥、燃气供应一体化及安全提升工程等37个续建项目建设，开工温州市南环线（温州南枢纽-学府北路）工程、浙南农产品加工仓储物流中心项目一期等27个项目，加快推进下沈线（下川路-新双南线）工程等4个项目前期。

7.农业农村优先领域。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市建设，围绕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计划安排重大项目13个，年度计划投资55.0亿元。加快龙湾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项目、文成龙船垟城中村改造二期等5个续建项目建设，开工苍南现代农副产品产业园、瓯海浙南预制菜产业园基础设施工程等8个项目。

8.文化旅游融合领域。打造“东亚文化之都温州”品牌，以瓯江山水诗路文化带创建为核心抓手，重点打造一批标志性、功能性人文景观设施，构建纵横交织、贯通古今、山海呼应、覆盖全域的文化建设布局，计划安排重大项目 29 个，年度计划投资 35.8 亿元。加快温州美术馆、江心屿西园改造提升工程、东屿电厂有机更新项目二期工程（温州之光）等 17 个重大功能性项目建设，开工朔门古港遗址公园项目（一期）、雁荡山谷里度假社区项目等 10 个项目，加快推进蒲州历史老街开发项目、炮台山文化公园等 2 个前期项目。

9.民生设施领域。聚焦群众关心关注的求学、求医、安居、生态环保等痛点难点，着力补齐民生基础设施短板，全力推动共同富裕共享、群众有感，计划安排重大项目 62 个，年度计划投资 76.7 亿元。重点加快温州理工学院乐清校区、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迁建工程（一期）、市中心医院双屿院区改扩建工程等 36 个项目建设，开工温州技师学院扩建工程、温州中学扩建工程等 24 个项目，加快推进温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滨江院区（滨江医院）等 2 个项目前期。

（二）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

拟安排市级政府投资项目 284 个，年度计划投资 181.9 亿元。其中，市本级项目（含城发集团）219 个，年度计划投资 153.1 亿元，市本级财政资金安排 14.1 亿元，封闭区资地平衡资金安排 8.5 亿元；市级功能区（温州湾新区、海经区、生态园）项目 65 个，

年度计划投资 28.8 亿元，功能区财政资金安排 28.8 亿元。

从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安排看，续建项目 67 个，年度计划投资 132.6 亿元；新开工项目 23 个，年度计划投资 20 亿元；前期类项目 129 个，力争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0.6 亿元。

从市级功能区项目安排看，温州湾新区项目 28 个，年度计划投资 14.2 亿元；海经区项目 10 个，年度计划投资 11.7 亿元；生态园项目 27 个，年度计划投资 3 亿元。

（三）项目要素保障

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统筹用好财政资金、信贷、保险、产业基金等多种融资工具，争取 2024 年专项债券项目储备规模不低于 700 亿元，全力争取 2024 年特别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以及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开展新一轮拓空间强保障专项行动，争取纳入国家用地保障范围重大项目不少于 2023 年，多措并举破解耕地占补平衡难题。组织编制 2024 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实施成片开发建设。加快历史围填海审批和配套建设，保障工业用地用海 2 万亩。全力推动重大项目征迁“清零”和涉铁、涉高压电力杆线等问题化解，强化重大项目能耗保障。

各位代表，做好 2024 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自觉接受市人大的指导和监督，虚心听取市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奋力续写创新史、走好共富路、争创先行市，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温州新篇章而努力

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 2024 年温州市“百项千亿”重大建设项目计划
2. 2024 年温州市市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